

(撮譯)

**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職安健舊生會於1999年9月20日
就擬議的《工廠及工業經營(身體檢查)規例》提交的意見書**

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職安健舊生會(下稱“城大職安健舊生會”)，由曾修讀城大職業安全及健康課程的畢業生組成，該會成員來自各行各業。城大職安健舊生會的宗旨，是促進工作地點安全及工人健康，使工人、管方，以至整個社會受惠。

城大職安健舊生會就《工廠及工業經營(身體檢查)規例》(下稱“擬議規例”)提出以下意見，供小組委員會參閱。

城大職安健舊生會普遍支持擬議規例，贊成規定僱員在受僱前及入職後定期接受身體檢查，理由如下：

1. 不少職業病潛伏未發，不易察覺。除非定期接受身體檢查，否則難以發現及醫治這些職業病。該會相信，規定僱員定期進行身體檢查，是有效的預防措施，不但會保障僱員的健康，還會促進工作安全。
2. 該會支持由指定醫生處理職業病的概念。由於職業健康是一門專門的醫學範疇，因此當局應只授權曾接受專門訓練的合資格醫生進行身體檢查。
3. 該會認為，在建築業(主要界別)執行身體檢查規定的行政安排，是可行的做法，這安排除會解決許多行政上的問題外，亦會避免由個人所造成的人為錯誤。
4. 就須暴露於有害物質的工作而言，該會認為現行法例只規管為數有限的工作。擬議規例已把更多這類工作納入規管範圍，並清楚界定有關各方的責任，以及就攤分有關開支的安排作出規定。擬議規例亦詳細說明身體檢查的規定。
5. 雖然僱主要承擔僱員接受身體檢查的費用，但該會強烈相信，擬議規例實施後，申索醫療費用的個案會減少，有關行業因而會在經濟上受惠。

不過，城大職安健舊生會認為擬議規例仍需再作改善。目前，本港只有約20名合資格的醫生。擬議規例制定成為法例後，合資格醫生的數目雖會增加，但仍不足以應付突然激增的需求。因此，擬議規例應設訂寬限期，例如可把該規例制定成為法例後的一年訂為寬限期。如工人在擬議規例制定成為法例前已根據現行法例接受身體檢查，當局應容許他們在寬限期內無須再接受身體檢查。要推行新規例，就必須得到醫學界的合作，才能培訓足夠的合資格醫生應付需求。對於當局建議分階段實施擬議規例，而沒有就實施的時間表加以嚴格限制，該會認為這做法合理，而有關行業會更易接受。該會相信，擬議規例制定成為法例後，招聘合資格醫生的工作會更為容易。

城大職安健舊生會促請早日制定擬議規例，以促進香港工人的職業安全，從而使整個香港社會受惠。